**2020年度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概况，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完成情况，包括收入构成、支出构成、年初预算完成率、当年收支平衡和年终结转结余情况等。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呈财行〔2020〕51号）、《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部门预算调整批复的通知》（呈财行〔2020〕53号）的规定,我局2020年资金具体为:本年下达预算指标收入28533.71万元，支出28533.71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主要包括区委、区政府或上级主管部门绩效考核的个性指标、预决算公开、存量资金管理、资产管理、三公经费控制、内部管理制度建设等的设定及完成情况，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完成情况及预期经济、社会效益等。

1.绩效目标

(1)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2)维护社会稳定，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3)维护国家安全，确保社会稳定，保护人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4)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5)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处置突发性案（事）件。

(6)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7)管理户政、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境内旅行、居留的相关事务。

(8)警卫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

(9)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10)领导区公安消防、警卫现役部队建设及消防工作。

(11)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12)承办呈贡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2.预决算公开:2020年分局的预算已经按要求在网上进行了公开，决算已经上报财政局待批复。

3.存量资金:2020年呈贡公安分局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区财政局要求，于每月30日前报送呈贡区财政存量资金相关报表及分析报告，争取盘活存量资金，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2020年度部门财政存量资金0元。

4.资产管理情况:为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实现固定资产的优化配置，在资产处置上，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呈财资批复进行处置，使固定资产规范管理，提高资产实际使用率。

5.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0年区公安分局“三公”经费支出444.5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4.2万元；公务接待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40.35万元。

6.内部管理制度建设等的设定及完成情况，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完成情况及预期经济、社会效益等。

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2020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上严格按照下达的预算执行，严格按照《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财务管理规定》（昆公呈发〔2020〕36号）、《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昆公呈发〔2014〕17号）、《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警用装备使用管理规定》、《呈贡公安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暂行）》等规定实现内部报告审批制度，实时监控支出情况；对于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呈贡公安分局财务管理规定执行，涉及到采购的项目严格申报审批并按批复组织采购，所有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拔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用途，资金支付合规，无挤占、挪用、虚列情况。

呈贡公安分局分局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人民警察警旗授旗仪式上习近平总书记的训词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辖区持续安全稳定的预期目标。

（三）部门整体支出或项目实施情况分析，主要包括资金到位、资金使用、资金管理、项目组织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等。

1.整体支出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情况

区财政2020年预算拨付资金28533.71万元,年结转0元，到位率100%，

（2）整体支出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020年分局部门决算总支出28533.71万元，主要使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劳务费(辅警人员工资及保险)、伙食费、培训费、交通费，住房公积金及退休费、治安管理、国内安全保卫、刑事侦查、经济犯罪侦查、禁毒管理、网络运行及维护、羁押场所管理、疫情防控和其他公安支出。

（3）整体支出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区公安分局对经费支出等严格进行规范；制定了《分局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了资金收入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的相关办法及资金支付的审批流程。对会议费、差旅费、接待费等支出进行了严格规定。对专项经费管理以作出了相应规定，专项资金实行专项报告制度，严格按指定用途专款专用，保证专项任务和计划的完成。

根据年初预算，区公安分局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及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在政府采购（特别是电子卖场）、公务卡管理、等方面取得了较为理想的效果。

整体支出资金结余情况分析

2020年结余为0。

（4）整体支出组织和管理情况分析

A、 组织情况分析

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下设指挥中心、政工室、纪检室、警务保障室、法制大队、国保大队、刑侦大队、治安大队、禁毒大队、经侦大队、网安大队、特警大队12个内设机构，城关派出所、龙街派出所、吴家营派出所、雨花派出所、石龙湖派出所、乌龙派出所、白龙潭派出所7个派出所,看守所、拘留所2个监管场所。对于各项目的管理，均由各归口队所进行相应的执行、监督、落实和考核，分局负责全程管理监督。

B、 管理情况分析

为了加强整体支出的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的制定方面，做到指标基本明确合理，并加以量化细化，为绩效的监督、跟踪考核打下了基础。预算执行过程中，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每季度，由区财政局组织对区公安分局绩效目标的落实和进展情况进行跟踪。项目完成，及时进行考核及总结，作为改进管理的借鉴。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对2020年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检自查，根据自评指标体系，对资金的投入、管理、使用和产出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进行自评。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

1.前期准备

制定了《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成立由副区长、分局党委书记、局长任组长，分局党委委员、分管财务的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领导为成员的工作小组。搜集了与评价项目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制度，项目立项申报有关资料以及资金报告、项目预算申报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确定了评价内容。

2.组织实施

**一**是根据评价计划结合工作实际制定组织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等具体评价方案。

二是在公安业务办案经费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基础上，认真结合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绩效指标，部门职责及项目特点，补充确定项目的绩效自评指标体系。

3.分析评价

对相关资料进行数据汇总核实、分析，根据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采用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核实了相关资金的使用流向和真实性。最后运用相关绩效评价方法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打分、形成评价结论。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 经济性分析

1.预算控制情况

本年支出(含预算调整)为28533.71万元，结余0元。

2.成本节约情况

部分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区公安分局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如预算“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比预算资金节约，切实保证了经费高效使用，厉行节约的原则。

（二）效率性分析

1.实施进度

2020年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各项日常性工作正常有效开展，据统计，分局支出预算执行进度为100%。

2.完成质量

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完成了2020年度预期目标任务。在费用性支出中，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依据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在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的情况下，联合财务公司对分局资金支出进行两次审核把关，严把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做到了资金有结余。项目支出方面，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严格审查编制方案和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对不符合规定的支出做到宁可不付，保证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合规、有效。

3.效益性分析

2020年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在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1）对社会的影响

a、全力维护政治安全稳定。**一是**始终把防范政治安全风险置于首位，坚决打击各类捣乱破坏活动，确保盯得住、不失控，严防发生“标签化”“政治化”维权活动。**二是**充分发挥“4.15”机制作用，落实分级动态管理机制和防范处置措施。**三是**深化反恐维稳攻坚。共排查整改隐患48处、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32份、核查管控关注人员468人次、适用《反恐法》办理行政案件65件。**四是**严格责任落实，做到整体防控更到位。共组织开展反恐宣传5场次、发放资料15000余份。

b、深化重大风险防范化解。**一是**紧盯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隐患，今年来，共排查矛盾纠纷1218起、化解1206起，化解率99%。**二是**在重点群体、重点人员稳控上聚焦发力。要在重点领域风险防范上聚焦发力。**三是**紧盯金融安全风险，坚持依法办案和维护稳定一体谋划、整体推进，打好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攻坚战，组织开展打击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把握好案件立案和侦办节奏，逐步释放和妥善应对风险。共排查发现舆情情报信息2585篇，被公安部网安局采用275篇。

c、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一是**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统领，以市局“风雷行动”为常态打击整治为载体，今年来，共立刑事案件3058件、破案1245件，同比下降9.82%、上升0.32% ，破案率40.71%；共刑拘767人、逮捕398人、打处581人，同比分别上升5.36%、下降27.77%、下降21.17%。共查获传销人员350余人，逮捕78人、教育遣返200余人。**二是**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共核查涉黑涉恶线索60条，直接移送8条、查结41条，查结率79%。在办的5起涉黑涉恶案件均已全部起诉，共收缴扣押冻结财产540.9万元。**三是**重拳整治民生突出违法犯罪。共办理污染破坏环境行政案件16起、行政拘留18人，侦办食药农资违法犯罪2起、逮捕2人，办理在滇池盗渔类水产品案件1起、行政拘留1人，办理其他污染破坏生态环境案件13起、行政拘留11人、刑拘5人。**四是**要深入推进禁毒人民战争。共侦破毒品案件60件、抓获88人、缴毒192.43千克、查获吸毒人员338人、收戒217人、强戒病残吸毒人员119人，同比分别下降31.8%、下降18.5%、上升29.1%、下降28.5%、上升6%、下降24.6%。**五是**建成投入使用智能执法办案中心，对1572名犯罪嫌疑人、被害人、证人等严格按规范入区取证，使用率达83.81%，被省公安厅确定为全省智能化执法办案中心建设示范点。

d、全面净化社会环境。**一是**紧盯人、物、地“三干净”，共组织开展三查三告知”专项行动96次，整治重点区域、点位854个，城中村261个，整治行业场所30000余家次、整改隐患问题1276条，推广注册“金钟罩”反诈系统170020人次。**二是**建成呈贡数据集成中心，整合全区26家企业的数据资源，全区警情首调成功率由85%上升到95.9%，3分钟快反到达率达97.35%。通过宣传、阻断、止付为群众较少损失5000余万元。**三是**大力推进“五小工程”建设，全力做好支持复工复产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四是**加大行政案件查处力度，共查处行政案件1950起、查处违法人员3278人。

e、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自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后，第一时间响应上级的部署安排，打响疫情防控保卫战。围绕 “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疫情防控要求，春节期间分局全体警力回归工作岗位，对大数据推送的10000余名中高风险地区来滇人员，4000余辆车辆进行核查管控，安排警力400余人次，做好留观酒店3000余人次的值守工作。对市疫情防控办下发的出境未归人员579人进行核查，查实属我区管辖人员421人，其余外辖区人员已按程序移交属地开展工作。对分局负责包保的13家住宿业和2家保安服务公司的复工复产进行挂钩帮扶，构建疫情防控常态机制。

f、全力服务辖区群众。实施深化网上办，降减窗口量改革，，推动呈贡区政务中心的“一网通办”正式挂牌运行，并增设三个业务窗口，在人员密集场所七彩云南第一城新增了一个便民服务超市，方便附近居民进行证照等业务办理。推广“安家昆明小程序”应用，注册有效用户40692个，任务完成率达107.08%。完善常住人口盗抢险等8项分局“放管服”便民利民措施，不断释放改革红利。

g、打造“四铁”公安铁军。**一是**分局坚决扛起管党治警的主体责任，分局党委带头开展集中学习15次、按周推送学习资料38期、召开党委会40次。**二是**切实抓好“治庸懒、强担当、树新风”主题实践活动和“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工作，制发应知应会小册子、小卡片4000余册，开展应知应会知识考测20余场，对主题实践82项整改任务清单推进并实现清零。**三是**逐步推进刑侦改革、巡特警改革，派出所“一室两队改革”，进一步整合警力、资源和手段，理顺警种职能，全力服务于打击犯罪、巡逻防控、基层基础工作，实现结构优化、警力下沉、多警联动的目标。**四是**依托法律知识、大数据等专业培训和“轮值轮训、战训合一”训练模式，参训民警、辅警1500余人次。

(2)取得的经济效益

a、据统计，2020年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完成各项非税收入征收共计498.41万元，已全部上缴国库。

b、2020年全区共立刑事案件3058起，同比去年3087起下降，有效的挽回了受害群众的财产损失。

1. **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慢、绩效目标细化还不够细。

1. **有关建议**
2. 下步分局将强化预算管理，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从项目绩效评价制度入手，制定机关统一的绩效考评制度，加强部门协调，确保预算编制进一步细化。

（二）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率，对已完工的项目，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竣工结算审计，并根据审计报告及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项目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